

南县财政局注重发挥

财政合同制干部的作用

○ 温国红 彭应明

1984年,湖南省南县财政局根据中央关于“一级政府、一级财政”的精神,在组织、人事部门的积极配合下,面向社会青年通过考试考核,择优录用了43名合同制干部,组建了乡镇财政所。1984年后,因工作需要,南县财政局又先后招聘了5名合同制干部,使全系统合同制干部人数达到48名。这些年来,南县财政局注重发挥财政合同制干部的作用,使这些合同制干部成了南县乡镇财政建设的一支重要力量。

一、架“梯子”。就是加强业务培训,努力提高财政合同制干部的素质。为了培养这些合同制干部财政工作能力,1984年,南县财政局对第一批录用的合同制干部进行了为期四个月的岗前集中培训;1986年统一组织合同制干部参加了中央农业广播学校的财会专业函授学习;1993年又统一组织参加了电大或函大财经专业学习。为了鼓励自学,财政局对合同制干部设立了自学成才奖励;为了不断提高他们的业务能力,每年都对各类专管员进行业务培训;为了造就一批有用人才,还先后选派了32名合同制干部到省地财政部门举办的各类学习班深造。加强业务培训后,提高了财政合同制干部的整体素质,到去年底,南县财政局46名合同制干部中(调出2名),有22人获中专毕业文凭,19名获大专毕业文凭,44人晋升助理会计师,1人晋升中级职称。

二、压“担子”。就是坚持“量才使用”的原则,启用优秀合同制干部。合同制干部在南县财政局享受国家干部同等待遇,一样能被重用、提拔,1984年以来,先后有20名优秀合同制干部走上了副股长以上的领导岗位。九都山乡财政

所高宏清同志是1984年招聘的合同制干部,1990年他走上所长岗位后,狠抓干部队伍的思想和业务建设,狠抓财源建设,在创建文明财政所建设中做出了成绩。去年这个乡工商税超过了50万元,比他上任前的1989年,净增35万元,增长了2.3倍。高宏清在担任所长的四年时间里,财政所年年在全县率先完成和超额完成财政收入任务,年年被评为县局红旗单位和县里的先进集体,1993年被省财政厅授予“文明财政所”的光荣称号。

三、鼓热情。为激发合同制干部的工作热情,南县财政局积极教育培养他们,严格按照条件给部分同志转干,吸收入党。1984年以来,南县财政局积极争取劳动人事部门和上级财政部门的大力支持,为突出的合同制干部转干。如原河口乡财政所总会计李罗清,1984年招聘为财政合同制干部,他在总会计工作岗位上,积极工作,大胆探索,运用自学中专和大专的财经知识,结合多年实践工作经验,编写了一本《乡镇财政总会计操作程序》。这个材料由于实用性强,不仅在全县21个乡镇财政所中广泛推广运用,而且还被益阳地区作为各县市财政总预算会计教学辅导资料。对于这名业务尖子,南县财政局在1989年上半年,把他作为突出人才转了干,并调到县财政局任预算股长。由于南县财政局注重关心和爱护合同制干部,合同制干部在这里都能积极工作,并在各自的工作岗位上做出了成绩,到去年底,先后有25名合同制干部入了党,129人次获得了县以上奖励,其中立功升级奖励7人。